

2025 年浚县农家中心书屋采购项目 采购配送和服务合同

甲方：中共浚县县委宣传部

乙方：河南省浚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经河南益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公开询价评标，现确定河南省浚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为 2025 年浚县农家中心书屋采购项目采购配送单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 2025 年浚县农家中心书屋采购项目采购配送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应严格按中标报的《2025 年浚县农家中心书屋采购项目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进行采购，采购时间按照招投标文件时间进行执行，并按照农家中心书屋分配网点配送。如因出版单位缺货、断货等原因导致部分品种无法满足供应时，乙方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在不影响总定价、总品种、总数量前提下，可适当调换相应正版、质量合格的出版物。

第二条 乙方应对采购的图书进行分类编目，并及时将采购配送的图书的电子数据提供给甲方。电子数据内容包括：出版物名称、书（版）号、出版单位、出版年月、版本版别、定价等，并与实际到货清单一致。

第三条 完成图书采购、出版物编目后，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图书进行分拣和打包，一次性配送到指定的 40 个农家中心书屋。乙方在分拣和配送过程中应确保出版物无褶皱、无污损，否则，应在甲方指定配送前无条件调换到位。

第四条 乙方应完成 438 个行政村数字农家书屋阅读平台使用及维护，指导各村做好农家书屋书籍整理，对农家书屋管理员进行培训，并协助开展阅读活动。

第五条 乙方应按照采购清单要求，完成阅读桌、阅读椅、落地式书柜的采购，在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按照甲方提供的分配方案配送到相应的中心书屋，并高质量完成安装工作，确保使用安全。

第六条 乙方将图书、阅读桌、阅读椅、落地式书柜配送到指定的农家中心书屋时应及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所配送的实物应与签收单内容一致。签收单一式四份，由签收人（书屋管理员或村委会指定人员）统一签字后，分别交发货人（乙方）、签收人（书屋管理员或村委会指定人员）、验收人（甲方）和审核人各一份备存。

第七条 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出版物配送品种、阅读桌、阅读椅、落地式书柜和相关折扣，乙方应按照《2025 年浚县农家中心书屋采购项目采购清单》完成采购并配送到浚县区域内 40 个中心书屋。按照中标通知书的通知，浚县 40 个农家中心书屋采购项目成交价合计金额为陆拾肆万陆仟柒佰玖拾元（¥646790.00 元）。甲方应在配送结束并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协调财政部门结清全部款项。若甲方验收不合格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限期高质量完成采购配送任务，待验收合格后由双方共同签字予以确认。

第八条 甲、乙双方之间产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将按我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进行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双方当事人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共浚县县委宣传部

代表人：

地址：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5日

乙方：河南省浚县新华书店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地址：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5日